

三个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根本途径

朱同丹

(江南大学 法政学院,江苏 无锡 214063)

摘要:理论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思想基础,制度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制度保障,科技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强大动力,为此笔者论述了“三个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根本途径。

关键词:三个创新;三个代表;实践途径

中图分类号:D2-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5831(2002)04-0062-03

“Three Innovation” is the Fundamental Way to Practice “Three Representative”

ZHU Tong-dan

(College of Law and Administration, Southern Yangtze University, Wuxi 214063,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discusses that “three innovation” is the fundamental way to practice “three representative”. The theoretical innovation is the thought basis, the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is the institutional guarantee, and the innova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s the mighty forces.

Key words: three innovation; three representative; practice way

江泽民同志提出的“三个创新”和“三个代表”思想,构成了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真正实现我党“必须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发展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关键是能否做到“代表先进”。而要真正“代表先进”,党则必须始终站在时代潮流的前列,不断进行“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和科技创新”,这是实现“三个代表”的基础、保障和动力,也是实践“三个代表”的根本途径。

一、理论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思想基础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党重新确立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实行了对内改革、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在实践中积极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和发展之路,成功地走出了一条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路。然而当今中国的社会主义是处在苏联东欧巨变后全球社会主义处于低潮、而资本主义靠新技术革命的推动和经济全球化战略的实施又获生机的国际背景下,是处于改革开放兴起、市场经济起步、社会矛盾突出、各种思潮碰撞、时代变迁激烈的国内背景中,纷繁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对如何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同样提出了严峻挑战。新世纪的时代变迁迫使我们不得不对社会主义问题再次进行新的思考,其关键是在继承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实现突破和创新。

社会主义的突破也就是社会主义的创新。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绝不能躺在前人留下的本本上,满足于前人作出的现成结论,甚至固守一些被实践证明已经过时的观点和错误的论断,否则只能限制和束缚自己的思想和创造精神,阻挡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最终葬送我们的事业。中国共产党要在新世纪里真正做到“三个代表”,则必须积极推进理论创新,只有在实践中极大地丰富和创造性地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以及社会主义理论,特别是在社会主义的性质、阶段、道路、方式、方法等问题上不断取得新的突破,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才会有旺盛的生命力,才能真正做到“始终代表先进”。

发展是硬道理,创新则是发展的核心和动力。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决定了理论创新是实现“三个代表”的思想前提。在“三个创新”中,理论创新居于基础地位,是其他一切创新的先导。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行动,没有无产阶级政党的理论创新,就不可能有代表人民群众根本利益进行改造世界的伟大创新实践。我们进行理论创新,就是要使党的基本理论在继承的基础上不断吸取新的实践经验、新的思想而向前发展。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精神和批判精神,就是要善于根据客观情况的变化,随时从社会实践正反

收稿日期:2002-04-29

作者简介:朱同丹(1955-),男,四川内江人,江南大学法政学院教授,主要从事哲学、经济学研究。

两方面的经验教训中吸取营养,不断丰富和发展理论,使理论更好地指导实践。

理论创新对“三个代表”的基础性作用通过“先进文化”实现。即先进文化在确定其先进内容和前进方向时,必须通过理论上的不断创新得以充实和体现。在当代中国,正是由于理论上的不断创新,才使得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成为中国社会不同发展阶段先进文化的集中体现,成为时代精神的精华,成为党的指导思想;才使得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理论不断得到修正、完善和发展,进而极大促进中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实现。

离开了理论创新,就谈不上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离开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就谈不上与时俱进,也就无法代表先进生产力,无法代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马克思主义从创立到今天,就是一个不断地解放思想、理论创新的过程。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和毛泽东、邓小平都是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以及理论创新的光辉典范。今天,江泽民同志提出的“三个代表”思想本身也是理论创新的成果。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只有在坚持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努力通过创新的实践途径,才会有执政党的新生命,才会有理论之树的常青,也才会有“三个代表”的最终实现。

二、制度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制度保障

社会制度是人类社会的产物。广义的社会制度,一般可分为两个层次:一是社会根本制度,即由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所决定的经济制度和政治法律制度,它直接规定社会形态的性质;二是具体制度,即体现根本制度并落实在社会生产和生活各个方面所形成的各种具体的管理制度,相当于“体制”,另外还包括各种正式的、程式化的法律、法规、条例、决议和政策等。这两个层次的内容相互依存,相互制约,共同形成社会的制度体系。

根据社会制度两个层次的划分方法,可把社会制度要素简略分为两大部份:一是反映社会形态基本性质和特征的根本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要素。它为现实社会提供主体框架,形成人们在其中活动的基本制度环境。这一层面的制度要素具有相对稳定的历史性质。如果进行根本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的创新,则必须通过社会革命才能达到。二是在基本制度环境下的具体制度要素(即体制要素),它比根本制度要素具有更大的灵活性或选择性,使得社会制度在同一制度环境下能够获得不同的历史表现,产生诸如民族特点和时代特征等社会要件,即反映在制度上的体制性、结构性要素,如产权安排、资源配置规则、政府宏观政策、政府机构设置等等。因此,制度创新并不意味着对全部制度要素进行变革。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程中的制度创新,其主要内容就是对社会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的体制要素、结构要素进行创新和重新安排,以适应生产力不断发展的需要,促进社会经济整体发展。这种体制性的制度创新,主要通过社会改良或社会改革予以实现。

改革开放以来,针对生产关系中不适应生产力的某些方

面和环节、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经济基础的某些方面和环节,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与创新以及政治体制改革与创新,改变、修正了过去一系列社会经济生活和政治生活中的具体管理制度,创造和实施了一系列合理的、有利于社会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各项事业进步的新制度,有力地推动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实践证明,制度改革与创新已成为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的有效机制。只要社会生活在变化,社会生产在发展,制度创新就无止境。

确立任何一种社会制度的目的都是为了保持社会发展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但是,社会经济进程永远是可变的函数,这就决定了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的社会制度在稳定上的相对性以及内容上的可变性。从社会发展的观点看,任何制度都只能存在于社会生活的不断变化之中,制度的僵化只会使社会生活失去活力而渐渐枯萎。因此,任何制度都只是一种历史性的存在,不会有所谓永恒的制度。制度只有在不断改革和创新之中才能适应社会经济函数的变化,并以自身独特的功能对社会生活各个方面发挥作用。

当前,社会生活各方面正在发展巨大的变化,尤其是生产力发展活跃,经济基础变化较大。为此,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变革给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必须跟上生产力和经济基础变化的步伐,即随着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发展,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上层建筑的两个组成部分都必须发生体制上的相应变化,以便从制度上适应和保障生产力以及经济基础发展的需要。

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以及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决定了制度创新是实现“三个代表”的制度保障。中国共产党要做到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始终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那么,则必须要在重要的政治、经济制度以及体制上给予长期的保证。制度和体制对社会的各要素以及社会的运行有着重要的制约和保障作用,也为“三个代表”的实现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保障。在新中国发展的历史进程中,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表明,只有坚持进行制度创新,才能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才能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才能使社会主义焕发生机和活力,从而使党始终成为“三个代表”。

在制度建设上,我们还面临着十分繁重而艰巨的任务。要依据社会主义根本制度的内在要求,针对我国经济、政治、文化历史与现实的状况,实现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各个领域的具体制度的科学安排,形成一个严密、完备的社会主义制度体系,还将有大量的工作要做,需要经历一个漫长的社会实践的尝试过程,经历制度要素的不断创新过程。制度创新任重道远。不过,只要坚持深化改革,努力做到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对社会生活发展需求的及时满足,那么,建立一个健全、完善、公正、权威的社会主义制度体系的目标就一定能够实现。

三、科技创新是实践“三个代表”的强大动力

纵观人类文明的发展史,科学技术的每一次重大突破,都会引起生产力的深刻变化和人类社会的巨大进步。18世

纪中叶的技术革命,使人类进入了蒸汽时代,实现了从手工工业到机器工业的转变。19世纪70年代的技术革命,使人类进入了电气时代。20世纪40年代特别是七八十年代以来,科学技术突飞猛进,人类进入了电子时代。直到今天,世界仍然在继续着这一场新的技术革命,主要内容有信息微电子技术、生物工程、新材料、新能源、空间技术、海洋开发技术等。特别是电子信息技术的普遍应用,电子信息产业的巨大发展,正在把世界推进到新的时代。人类历史上每次大的科技进步都极大地创新了劳动工具,改善或更新了劳动对象,提高了劳动力素质。

当今时代,科学技术已经成为了推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决定性力量。20世纪以来,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依靠科学技术进步因素的比重即科技贡献率不断递增,在20世纪初美国仅为5%,到20世纪末则达到了80%。在发达国家现代科技已经成为最活跃、最关键的生产力,信息产业也已成为国民经济的第一产业。而且未来的科技发展还将产生重大飞跃,许多科学技术还将取得超乎人们想象的重大突破,计算机技术的高度智能化,生物科学中的基因工程,新材料科技中的纳米技术的任何一项重大突破和产业化的实施,都会带来生产力的大发展、大飞跃。科学技术必将成为国家综合竞争力的核心要素。

江泽民同志在庆祝建党八十周年的“七一”重要讲话中明确指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而且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这个论断科学地揭示了新科技革命条件下科学技术在生产力形成和发展过程中的重要地位与作用,使邓小平关于“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理论更为丰富和深刻,是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进一步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当今世界,科学技术作为第一生产力,已经成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最具革命性的推动力,为此,我们必须站在战略高度认识科技创新的重大意义,以科技创新来带动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

纵观世界各国的经济发展史,可以看到一个具有普遍性的规律,那就是在工业化的进程中,先进生产力对落后生产力的替代,总是通过先进科学技术对落后生产力的改造,对生产力进行持续不断的结构调整和升级来实现的。我国是发展中国家,工业化的任务尚未完成,又面临实现信息化的艰巨任务。我们要想发挥后发优势,后来居上,缩小与发达国家的差距,那么,发展战略则只能是:在完成工业化进程的同时,注意应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在工业化的同时实施信息化,这样就有可能实现生产力“卡夫定峡谷”的跨越式发展,实现科学技术的跨越式发展。当前之所以高度重视信息化的创新和推广,很重要的一个目的就是要积极探索一条用先进科技改造传统产业,推动生产力发展的新路子。因此,即便在传统产业中科学技术也大有用武之地,也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进行科技创新,就是要使科学技术成为我国生产力跨越式发展的强大推动力量。

面对世界正在发生的深刻的新技术革命,我们必须抓住那些对我国经济、科技、国防和社会发展具有战略性、基础性、关键性作用的重大科技课题,瞄准世界科技发展的前沿,抓紧攻关,迎头赶上。同时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方针,力争在现有条件的领域实现突破,力争在某些我国有长期研究经验的基础科学上有所发现、在某些具有局部优势的高新技术上有所发明,多一点自主创新,多一点知识产权,通过新兴科学技术的突破和普及带动我国生产力的跨越式发展。目前,用科学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大幅度优化我国产业结构、经济结构,实现生产力跨越式发展的战略,将是我国先进生产力发挥作用的重要方式。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由此决定了科技创新是实现“三个代表”的决定性因素。科技创新对实现“三个代表”的决定性作用,是通过科技创新促进先进生产力的发展,即科技创新是推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根本动力来实现的。科技创新是先进生产力发展的关键,只有不断地实施科技创新,社会生产力才能不断地保持先进。而代表生产力的先进性,正是我党“代表先进”中最重要的一点。因为生产力是推动社会发展的最终动力,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变革、文化发展方向的确立、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实现,最终都是由先进生产力所引起,由先进生产力来规定,由先进生产力来体现。这样,科技创新也就推动着制度上的创新以及促进着理论上的创新。作为无产阶级政党,只有准确把握生产力发展对科技创新的要求,才能始终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也才能实现中国社会生产力的跨越发展及其带来的经济繁荣和社会进步,从而使我们党成为“三个代表”,实现“三个代表”。

新世纪开始,我国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阶段。在力争21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新要求中,科技创新具有了更加重要的意义。中国共产党要做到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则必须积极推进科技创新,要积极实践“三个代表”,则必须努力实施科技创新。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实现社会生产力的跨越式发展是我国发展现代化道路的正确选择。江泽民同志关于“科技创新”以及“科学技术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的思想,为我党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指出了明确的努力方向。它要求我们必须敏锐地把握这个客观趋势,始终注意把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同掌握、运用和发展先进的科学技术紧密地结合起来,大力推进科技进步和创新,不断用先进技术改造和提高国民经济,努力实现我国生产力的跨越式发展。

参考文献:

- [1]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Z].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
- [2]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